

1/4 中缝

2/3 中缝

公告专栏

(2021)苏0830破56号 盱眙县双强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本院于2022年4月2日作出(2021)苏0830破56号民事裁定书宣告盱眙县双强科技有限公司破产。破产管理人就该公司现有资产制作了财产变价方案和财产分配方案,并经债权人会议通过。财产分配方案经本院裁定认可,管理人对于现有财产已分配完结,应当裁定终结破产程序。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二十条之规定,本院于2023年2月14日裁定终结盱眙县双强科技有限公司破产程序。

江苏省盱眙县人民法院
(2022)浙0302民初11438号 北京未来兀体育科技有限公司:原告温州白麓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与你公司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审判人员组成通知书、诉讼须知及诉讼风险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天,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30日内,并定于2023年4月21日9时在本院东郊第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法院
合肥市瞻邦装饰建材有限公司、杨明发:本院受理原告安徽盛城新材料有限公司诉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3)皖01723民初142号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起30日即视为送达,并定于2023年3月21日15时在本院第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青阳县人民法院
李尚魁:本院受理衡水诚信通信工程有限公司、枣强县裕华通信工程有限公司与长风信联科技有限公司、杜建平、你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冀1121民初105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长风信联科技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7日内给付衡水诚信通信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19万元,给付枣强县裕华通信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4万元;二、杜建平、李尚魁对以上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三、驳回衡水诚信通信工程有限公司、枣强县裕华通信工程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4750元,由长风信联科技有限公司负担。自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枣强县人民法院
杜利浮:本院受理何金权诉你与杜小勇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及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初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辽宁省沈阳市辽中区人民法院
蕉岭县继汇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林泽思:本院受理福建申达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与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2)粤1427民初119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广东省蕉岭县人民法院
北京市房山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徐光辉、北京市房山城建集团有限公司新福分公司:本院受理伊州区宝丰建材市场金顺杰水暖经销商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新2201民初6122号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6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7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人民法院
阿勒泰市兴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阿勒泰市兴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哈密分公司:本院受理新疆凯尔泰成套电器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新2201民初6733号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6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6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人民法院
贾广义、新疆万盛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本院受理蒋春林诉你们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新2201民初5808号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6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7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人民法院
赵慧敏:本院受理贾金兰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新2201民初6309号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6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人民法院
廖广义、新疆万盛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本院受理田茂俊诉你、邓兴会、彭著芬、钟定洪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黔2324民初1667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晴隆县人民法院
付志龙:本院受理朱文盛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新2201民初6777号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6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6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人民法院
潘凤新:本院受理陈志生诉你结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城关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承德县人民法院
李金凤、张廷会:本院受理河北承德热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城关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承德县人民法院
张德伟、赵保东:本院受理王强诉你们及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黑龙江省黑建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本院作出(2022)吉0581民初1358号民事判决书,被告黑龙江省黑建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对判决不服提出上诉,本院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上诉状,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

吉林省梅河口市人民法院
张德伟:本院受理王玉龙诉你及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黑龙江省黑建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本院作出(2022)吉0581民初1354号民事判决书,被告黑龙江省黑建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对判决不服提出上诉,本院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上诉状,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

吉林省梅河口市人民法院
林旭杰:原告张煌煌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本院(2022)浙0302民初10159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90日内来本院缴纳诉讼费,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法院
山西瑞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案受理(2020)并仲裁字第1387号,申请人陈小平与被申请人山西瑞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间的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0)并仲裁字第1387号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案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山西瑞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案受理(2020)并仲裁字第1633号,申请人王雅丽与被申请人山西瑞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间的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0)并仲裁字第1633号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案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山西瑞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案受理(2020)并仲裁字第1634号,申请人韩煦与被申请人山西瑞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间的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0)并仲裁字第1634号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案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山西瑞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案受理(2020)并仲裁字第1635号,申请人赵思凯与被申请人山西瑞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间的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0)并仲裁字第1635号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案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山西瑞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案受理(2021)并仲裁字第072号,申请人阮复伸与被申请人山西瑞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间的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1)并仲裁字第072号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案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山西瑞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案受理(2021)并仲裁字第073号,申请人李霞与被申请人山西瑞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间的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1)并仲裁字第073号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案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曹小锋、车桂萍、曹小兵、张景利、秦国强、薛春春:本案受理(2019)并仲裁字第1537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吕梁分行与被申请人曹小锋、车桂萍、曹小兵、张景利、秦国强、薛春春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19)并仲裁字第1537号(补正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案领取(补正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牛俊平、杨青连、任艳红、牛冬平、柴保平、张星星:本案受理(2019)并仲裁字第1545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吕梁分行与被申请人牛俊平、杨青连、任艳红、牛冬平、柴保平、张星星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19)并仲裁字第1545号(补正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案领取(补正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辽宁阿里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丹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邵家武、孔祥秋、程显峰、杜鹏:本案受理的丹仲裁字(2022)第20号申请人丹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单位)之间借贷、担保合同纠纷一案,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丹仲裁字(2022)第20号判决书,请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案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丹东仲裁委员会

公告专栏

河北诺铭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衡水分公司:本院受理李想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审判人员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东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周理智:本院受理原告祁双进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孙永平、张云:本院受理郭华诉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方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冀0502民初6680号民事判决书等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翟志磊、贵州拓禾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朱燕梅与被告杨清江、第三人翟志磊、贵州拓禾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案号为(2022)黔0502民初86529号,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方公告,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我院领取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及义务告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第三人参加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如逾期未领取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下午3时0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将依法缺席审理。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无锡恩爵爱模具有限公司、龙增强:本院受理原告无锡逸乐铸造有限公司与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苏0205民初5296号民事判决书,请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张善荣:本院受理原告刘红诉你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浙0382民初21416号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外网查询告知书、文书上网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转普通程序)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本案定于2023年4月13日10时在本院柳市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厦门百利丰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浙江中侨电器有限公司诉你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浙0382民初10927号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外网查询告知书、文书上网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转普通程序)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本案定于2023年4月13日15时30分在本院柳市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云南协能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浙江天南电气有限公司诉你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浙0382民初12655号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外网查询告知书、文书上网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转普通程序)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本案定于2023年4月13日15时30分在本院柳市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厦门昕泽瑞电气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浙江中侨电器有限公司诉你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浙0382民初10921号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外网查询告知书、文书上网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转普通程序)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本案定于2023年4月13日9时30分在本院柳市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严纪卫:本院受理原告陈兴国诉你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2)浙0382民初12371号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外网查询告知书、文书上网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转普通程序)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本案定于2023年4月13日14时30分在本院柳市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2)浙0108民初4230号 詹林刚:本院对原告詹彬彬诉被告詹林刚抚养费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本院民事判决书【案号:(2022)浙0108民初4230号】。主要判决内容:至2022年12月的抚养费7000元、医药费4000元、诉讼费650元;自2023年1月起支付抚养费2500元每月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特此公告。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刘红伟:本院受理葛普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由于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主要内容:葛普赞要求你偿还借款人民币8000元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6000元)及证据副本。(2023)冀0607民初205号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权利义务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举证及提出答辩期限,为送达之日起15日。本案定于答辩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一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法院
张伟:原告程子强诉被告张伟、李青海、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本院(2022)皖1621民初670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张伟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7日内赔偿原告程子强12190元。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300元,减半收取150元,由原告程子强承担89元,被告张伟承担61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王超明:本院受理原告高宝与被告王超明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陈伟:本院受理张家道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下午14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张守全:原告李方普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3)皖1502民初433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李双:原告胡家新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本院已受理。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3)皖1502民初989号民事起诉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8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全柳基威正种业科技有限公司、蒋茂虎:原告六安市丰亨农资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本院已受理,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3)皖1502民初1042号民事起诉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苏学梦:本院受理原告杜乃军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1)冀0207民初1726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声台经济开发区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出上诉,上诉于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河北省唐山市丰南区人民法院
姜涛:本院受理张广义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告知你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黑水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吉林省洮南市人民法院
王馨(21022219780925129):本院受理原告刘金铃诉被告王馨合伙合同纠纷(2022)辽J0304民初3649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4日上午9时0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
商洪云、宋越、江苏泓盛置业担保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赵苏东诉你及你们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2022)苏0925民初3117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并定于2023年3月17日下午三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戴盛朋、戴小红、戴小明、戴婷婷、钟少林、潘可、戴泽洋:本院受理原告建湖县丹仲农资经营部诉你们网络侵权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之日起30日,并定于2023年3月30日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吉林人梁保国与被告上诉人张国庆及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3)吉02民终91号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本案定于2023年3月23日上午08时40分在本院426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

吉林省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顾泽强:本院受理顾泽强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刘夫文:本院受理宋卫东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王兆超:本院受理赵华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